

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 评估报告

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聘请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”）作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和要求，公司对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评估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信息

（一）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

1. 基本信息

机构名称：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组织形式：特殊普通合伙企业

历史沿革：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是 1998 年在原西安会计师事务所（全国成立最早的八家会计师事务所之一）的基础上改制设立的大型综合性会计师事务所。2013 年 6 月 27 日经陕西省财政厅陕财办会【2013】28 号文件批准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。2013 年 6 月 28 日，经西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，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登记设立。

注册地址：陕西省西安市浐灞生态区浐灞大道一号外事

大厦六层

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首席合伙人：曹爱民；

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伙人数量为 54 人，注册会计师人数 276 人，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155 人。2025 年度业务收入 33,845.20 万元，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0,359.18 万元，证券业务收入 11,740.47 万元。2025 年度为 22 家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主要涉及行业：制造业，电力、热力、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，金融业，采矿业，租赁和商务服务业。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 家。

2.投资者保护能力

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.20 亿元，符合《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暂行办法》（财会[2015]13 号）的相关规定，职业责任赔偿能力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。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近三年无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。

3.诚信记录

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行政处罚 1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5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。7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4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。

（二）聘任 2025 年会计师事务所履程序

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及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二、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

按照《审计业务约定书》，遵循《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》和其他执业规范，结合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工作安排，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，同时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等进行检查，并出具了专项报告。

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，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就独立性、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、审计计划、风险判断、年度审计重点、审计调整事项、初审意见与公司治理层和管理层进行了沟通。

三、总体评价

经评估，公司认为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、公正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，表现出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，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5 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，审计行为规范有序，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、完整、及时。

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2 日